



## 财政部关于加强企业“四技”收入财务管理的通知

1989年10月23日 (89)财工字第423号

国务院各有关部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

为贯彻国务院国发〔1986〕36号《关于进一步推动横向经济联合若干问题的规定》，我部颁发了（86）财工字105号《关于国内联营企业若干财务问题的规定》，对企业、单位进行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所得的净收入在一定额度内给予减免税照顾，这个规定，对于促进企业加强横向经济联合，使科学技术研究成果迅速地应用于生产，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各地在贯彻执行中，制定了一些超出国家统一规定的政策，对从事技术转让等活动的部门，财务上失去监督，使企业的收入被转移出去，其中又大部分被转化为消费基金。为了更好地贯彻执行国务院国发（1986）36号文件；根据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精神，现对加强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以下简称“四技”）收入财务管理的问题通知如下：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第五十八条的有关规定，今后任何单位和部门不得要求企业另行设置从事“四技”活动的分支机构并收取管理费，企业“四技”活动应由企业统一组织进行。

二、企业从事“四技”活动所得“四技”收入，都应当由企业财务统一核算，统一管理，凡属于企业的商标、技术专利、先进技术成果、新产品开发、经营范围内的产品、副产品加工等方面所取得的收入，不得转移到其他机构，一律作为企业收入。

三、企业进行技术转让以及在技术转让过程中发生的与技术转让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所得，年净收入在30万元以下的，仍按财政部（86）财工字105号第十二条的规定执行。但发生的与技术转让无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所得，不能按上述规定享受减免税优惠，应作为企业收入的一部分，并执行统一的财税政策。任何地区、部门和单位都不得擅自作出超越国家统一规定的政策。

四、各级财税部门应加强对“四技”活动和“四技”收入的监督和管理。企业从事“四技”活动所得的“四技”净收入，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奖励标准提取奖金，即除按国务院国发（1985）7号文件规定提取5%至10%的奖金，奖励直接从事研究开发该项技术的人员外，剩余部分应当全部用于企业的技术开发。

五、企业必须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1989年3月25日第四号令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实施条例》第八章有关规定，在进行“四技”活动时，应在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取得技术合同登记认定证明，财税部门以此作为免税、计奖的依据。

## 财政部关于公布废止和失效的财政规章目录（第三批）的通知

1989年11月4日 (89)财法字第05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税务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建设银行分行：

按照国务院关于清理法规工作的要求，我部曾于1986年7月和1988年2月两次发出通知，对建国以来至1986年12月发布的2455个财政规章宣布废止、失效，停止执行。为了保证现行财政规章的顺利执行，最近我部又对1986年底以前有效的财政规章和1987、1988两年新发布的财政规章共计1500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并逐一作出了鉴定。其中，已被有关法规、规章代替，应予废止的有70件；因规章的调整对象已消失或者规章本身的适用期已过，自行失效的有93件。现将这两部分163件财政规章的目录予以公布，停止执行。请转知所属各单位及各有关部门。

附件：一、废止财政规章目录

二、失效财政规章目录

附件一：

## 废止的财政规章目录

### 一、综合类

1. 关于猪价放开后对城镇居民补贴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5年5月8日发出）

### 二、预算管理类

2. 财政机关总预算会计制度（财政部1983年10月5日发布）

3. 国家规定的专项控制商品目录（全国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领导小组1986年12月10日发布）

4. 关于对个人自行车征收的车船使用税收入全部留归地方使用和适用预算科目的通知（财政部1987年1月5日发出）

### 三、税收类

5. 关于集体企业可按职工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拨交工会经费的函（财政部税务总局1979年4月19日发出）

6. 关于合作商店退休人员医药费列支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79年7月11日发出）

7. 关于企业使用各种专项生产措施贷款还款问题的补充规定（财政部1980年10月12日发布）

8. 关于检发计、会、统工作制度中有关问题解释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1980年11月17日发出）

9. 关于集体企业调剂外汇加价收入应计征所得税的批复（财政部税务总局1981年5月22日发出）

10. 关于“三项照顾”地区基层供销社和生产民族用品的手工业企业实行所得税定期减征照顾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1年8月15日发出）

11. 关于来料加工、来料装配和补偿贸易征免工商税收的补充规定（财政部1981年10月8日发布）

12. 关于城镇集体企业新产品试制费和科研经费列支问题的复函（财政部税务总局1982年5月26日发出）

13. 关于用出口转供国内原油加工生产的重油不征烧油特别税的批复（财政部税务总局1982年9月2日发出）

14. 关于港澳同胞持回乡证到内地工作如何计算居住日数缴纳个人所得税问题的批复（财政部税务总局1983年3月21日发出）

15. 关于大专院校经营商业征收工商所得税问题的批复（财政部税务总局1983年5月20日发出）

16. 关于企业归还各种技措贷款有关税收问题的补充规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1983年11月5日发布）

17. 关于对国营华侨农场、工厂免征工商税和农业税的通知（财政部1984年5月10日发出）

18. 关于集体企业主管部门管理费在税前或税后征集能源基金问题的批复（财政部税务总局1984年4月26日发出）

19. 关于非金属矿采选产品征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5年1月15日发出）

20. 关于调整水泥产品税税率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5年7月1日发出）

21. 关于中国烟草总公司改由省级公司集中缴库暂行规定的通知（财政部1985年7月5日发出）

22. 关于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开展综合经营免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5年7月31日发出）

23. 关于增产黄金、白银减免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5年10月25日发出）

24. 关于对国防军工部门军品科研事业单位征收奖金税问题的规定（财政部1985年12月30日发布）

25. 关于对人民银行委托加工金饰品征税问题的函（财政部税务总局1985年8月24日发出）

26. 关于对水利单位开展综合经营征免税问题的补充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1985年10月4日发出）

27. 关于糖精统一减按20%税率征收产品税的通知（财政部1986年5月23日发出）

28. 关于对铝制器皿暂时降低税率的通知（财政部1986年8月23日发出）

29. 关于40瓦以下荧光灯管减征增值税的通知（财政部1986年9月15日发出）

- 30.关于对部分出口产品试行退中间生产环节产品税、增值税的通知(财政部1986年10月29日发出)
- 31.关于“七五”期间对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所属公司免征所得税等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6年11月24日发出)
- 32.关于对理发、浴池企业免征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6年12月13日发出)
- 33.关于确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注册资本额问题的批复(财政部税务总局1986年4月2日发出)
- 34.关于对陶瓷大缸暂免征产品税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1986年4月9日发出)
- 35.关于集邮邮票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1986年4月14日发出)
- 36.关于对部分儿童玩具产品免征产品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1986年8月22日发出)
- 37.关于对专利代理业务免征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1986年12月26日发出)
- 38.关于对供销社经营中、小农具暂免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1987年3月19日发出)

#### 四、工业交通财务类

- 39.关于国营大中型工业企业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有关财务问题的暂行规定(财政部1987年8月21日发布)

#### 五、商贸金融财务类

- 40.关于外贸企业财务大检查中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补充规定(财政部1985年11月13日发布)

#### 六、农业财务类

- 41.关于国有林区更新改造资金问题的通知(财政部、林业部1974年4月20日发出)

#### 七、行政事业财务类

- 42.关于调整在乡革命残废人员抚恤标准的通知(财政部1977年12月23日发出)
- 43.关于行政事业单位招收的合同工的医疗待遇问题的复函(财政部1983年10月26日发出)
- 44.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后财务管理的若干规定(财政部1985年10月12日发布)
- 45.关于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差旅费开支的规定(财政部1985年11月19日发布)
- 46.关于对中央级文教企业报刊补贴办法及有关财务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7年9月5日发出)

#### 八、外事财务类

- 47.中央级部分单位非贸易外汇支出额度定额包干、结余留用的试行办法(财政部1984年10月22日发布)

#### 九、会计管理类

- 48.关于填写凭证的若干规定(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1963年11月28日发布)
- 49.国营对外承包企业示范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财政部1982年12月31日发布)
- 50.关于国营工业、供销、施工企业实行利改税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的通知(财政部1983年5月21日发出)
- 51.国营建设单位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财政部1983年9月30日发布)
- 52.关于国营企业缴纳建筑税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财政部1984年1月16日发布)
- 53.国营商业企业实行第二步利改税会计处理问题的暂行规定(财政部1984年11月2日发布)
- 54.国营工业企业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财政部1985年1月5日发布)
- 55.国营对外承包企业缴纳所得税和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的会计处理办法(财政部1985年4月10日发布)
- 56.关于国营商业企业交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财政部1985年6月17日发布)
- 57.关于国营工业企业租赁固定资产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财政部1985年7月22日发布)
- 58.国营工业企业工资改革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暂行规定(财政部1985年10月15日发布)
- 59.关于国营工业企业原材料、燃料节约奖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财政部1986年4月11日发布)
- 60.关于国营工业、供销企业交纳教育费附加有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政部1986年6月20日发布)

## “出乎意料”

### ——全国财税系统书法绘画摄影大赛 优秀作品在北京展出

财政部的《财政》、湖北省财政厅的《湖北财税》和襄樊市财政局的《财苑》三个杂志编辑部发起举办的“全国财税系统书法、绘画、摄影大赛”的部分优秀作品在北京举办了展览。

这次展览是1989年12月3日至12月12日在北京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举行的。12月3日上午10时，在军博举行了隆重、热烈的开幕式。出席开幕式的有，全国政协副主席王任重、方毅，国务委员兼财政部长王丙乾以及杨成武、黄火青等领导同志，有文化部、广播电影电视部、解放军总后勤部、总后财务部、国家税务局、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北京市人民政府、北京市财政局的负责同志，财政部的老领导、现任的部领导和各司局的负责人，湖北省人民政府、湖北省财政厅的负责人，中共襄樊市委、市政府和市财政局的负责人，大赛评委会的书画家和摄影家，中央、北京市和襄樊市的新闻单位以及部分



观众共计200多人。王任重、王丙乾同志为展览剪彩。

这次展览，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邓小平、薄一波，曾任和现任财政部领导方毅、张劲夫、王丙乾、吴波、戎子和，大赛组委会顾问段云等同志最近为财政战线的亲切题词，这对财税系统广大职工是极大的教育和鼓舞。一些著名书画家为大赛欣然题词作画，给这次展览增辉。这次展览还展出了部分财税工作的历史照片。

展出期间，参加全国计划会议和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的代表参观了展览，有的还题字留念。十天中参观展览的近万人，最多的一天达1300多人。据一些行家评论，这次展览的作品有相当的水平。财政部老领导戎子和同志参观后称赞不已，兴致勃勃地挥笔题写了“出乎意料”四个大字。

(本刊记者)

61. 关于国营工业、供销企业交纳房产税、车船使用税有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政部1986年11月8日发布）
62. “国营对外承包企业示范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补充规定（财政部1987年6月16日发布）
63. 关于国营工业企业向中外合资企业投资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财政部1987年9月19日发布）
64. 关于国营工业企业认购和发行债券会计处理问题的规定（财政部1987年10月7日发布）
65. 关于国内联营企业归还技措性贷款有关会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政部1988年3月4日发出）
66. 关于国营工业企业试行主要副食品零售价格变动给职工补贴有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政部1988年6月17日发布）
67. 关于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国营工业企业提取技术开发费有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政部1988年6月29日发布）
68. 关于国营工业企业交纳印花税、土地使用税有关会计处理的通知（财政部1988年11月24日发出）

#### 十、基本建设财务类

69. 关于建设银行出具保函问题的通知（中国人民建设银行1986年10月17日发出）
70. 关于建设银行为客户出具保函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国人民建设银行1986年12月2日发出）

(待续)